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050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增加情况说明

1、2024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行权资格的激励对象共225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63.34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价格为2.88元/股。2024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期限为2024年5月20日-2025年5月9日止，在此期间激励对象共计行权760.47万份期权。

2、2024年8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行权资格的激励对象共72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01.10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价格为3.30元/股。2024年8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限为2024年8月23日-2025年8月15日止，在此期间激励对象共计行权594.10万份期权。

3、2024年11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行权资格的激励对象共13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200.00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价

格为2.88元/股。2024年11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限为2024年11月18日-2025年11月14日止，截止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召开日，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已全部行权，共计行权200.00万份期权。

综上，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102.09万元增加至54,656.66万元，公司股本由531,020,900股增加至546,566,600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说明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3,102.09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4,656.66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531,020,9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31,020,900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类别股份。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546,566,6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546,566,600 股，公司未发行除普通股以外的其他类别股份。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除上述条款之外，其他条款内容均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变更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